

【盗墓者的诡异经历】



藏笔之仙◎著

鬼叫门 之 人皮灯笼



作家出版社

鬼叫门 之 人皮灯笼

藏笔之仙◎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鬼叫门之人皮灯笼 / 藏笔之仙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2.1

ISBN 978-7-5063-6048-7

I. ①鬼… II. ①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187085号

鬼叫门之人皮灯笼

著 者：藏笔之仙

责任编辑：汪 洋 晓 寒

装帧设计：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 // 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刷：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70 × 240

印张：22

版次：2012年1月第1版

印次：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6048-7

定价：35.80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001	楔子	
002	第一回	前往内蒙古的队伍
007	第二回	血尸凶地
013	第三回	撞鬼
018	第四回	水纹石椁
024	第五回	蜈蚣
029	第六回	内丹
035	第七回	汉代“丹玉”
040	第八回	诈尸
046	第九回	尸煞附体
051	第十回	古字之谜
057	第十一回	阴阳三杀门
062	第十二回	人皮灯笼
068	第十三回	地下湖
073	第十四回	水明珠下的棺材煞
079	第十五回	水中恶斗
084	第十六回	消失的湖水

鬼叫门

人皮灯笼

- 090 第 十七 回 血魅出棺
095 第 十八 回 九宫九位玄机
100 第 十九 回 龟甲狐篆
105 第 二十 回 营救队的行动
110 第二十一回 迷魂蝴蝶路
116 第二十二回 各怀鬼胎
121 第二十三回 超级巨蛇
126 第二十四回 四凶围杀阵
131 第二十五回 地宫
136 第二十六回 紫云
141 第二十七回 连环墓室
146 第二十八回 七十二尸仙
151 第二十九回 一组的遭遇
156 第 三十 回 七窍宝匣
161 第三十一回 匣子的来历
166 第三十二回 四鬼声色
171 第三十三回 蛮荒鬼蛟



176	第三十四回	逃生密道
182	第三十五回	千年地寒萤
187	第三十六回	杀人绝阵
192	第三十七回	厉鬼来袭
197	第三十八回	大殿
202	第三十九回	狐狸拜桃
207	第四十回	水道生门
212	第四十一回	百鬼
216	第四十二回	空渡长老
221	第四十三回	折往新疆
226	第四十四回	扎巴措
231	第四十五回	谜团
236	第四十六回	跟踪
241	第四十七回	黑龙困尸
246	第四十八回	大水蛭
252	第四十九回	蛇眼石
257	第五十回	千年执念

鬼叫门

人皮灯笼

- 262 第五十一回 石像复活
- 267 第五十二回 古墓“食人鱼”
- 272 第五十三回 蛇人
- 277 第五十四回 塔形墓室
- 282 第五十五回 恐怖气流
- 287 第五十六回 “旗阵空间”
- 292 第五十七回 四象古钟
- 297 第五十八回 巨型虫兽
- 302 第五十九回 一切源于氧气
- 307 第六十回 引路诗
- 312 第六十一回 九九归一
- 317 第六十二回 轮回宝殿
- 322 第六十三回 拜阎王，辨真假
- 327 第六十四回 奈何桥
- 332 第六十五回 无字碑
- 337 第六十六回 起源
- 342 第六十七回 泄地气，开生门



楔子



尘归尘，土归土，天下万物苍生，有朝必有暮，有生必有死，就算自称世间主宰的人类亦然，只不过到头来，多了一抔黄土，一块石碑。话虽如此，可这归宿却有三六九等之分。

最普通的是“坟”，坟之上为“冢”，而冢之上又称“陵”，到了陵这样的规格，已经算是最奢华的墓葬，只有皇室成员才配享用。

此话不必多说，因为墓葬的名词落到盗墓贼的口中，从来就是一个“斗”字。当然，普通的坟没料，陵又非寻常人所能盗掘，因此大多盗墓贼都只会去选冢来下手。

殊不闻“古墓或有杀冢”之言，“杀冢”即是那些葬不为尸，但求害盗的虚冢疑墓，这类古墓或是空棺，或是衣冠冢，或是葬了些无相干之人。这种墓穴被建造出来，主要目的不是为了安葬死者，而是为了迷惑盗墓贼，甚至利用机关暗器、埋伏等手段，加以杀伤。

其针对盗墓贼的原因，也是多种多样：有的是防止盗墓贼找到墓主的真正墓穴，有的是曾被盗墓贼掘了祖坟，恨之人骨而为之。总体来说，盗墓这一行里，习惯将这类专门谋害盗墓贼的古墓称之为“杀冢”。

从古至今，都少不了“杀冢”的秘闻，那些诡异万分、凶险非常的传说遭遇，倘若细说起来，实不逊于那些从说书人口中描述出来的故事。其中最为著名的，就是“四大禁地”的传说，这是四座穷凶极恶的“杀冢”，自古就有所传，具体是什么朝代的也说不清楚，有人说是商周时期，也有人说是秦汉时期，至于这四座杀冢因何而制造，倒是没人能说出个子丑寅卯。

而我的这一生，却正好与这“四大禁地”结下了不解之缘……





第一回 前往内蒙古的队伍

十年前，老家的宅子里。我跪在爷爷面前，心情稍稍有些激动，因为今年我已经十八岁，按照祖训，将被传授我们欧阳家的盗基本领。

爷爷悠闲地坐在藤椅上，手中轻摇着一把灰纸扇，并不急着把手艺传给我，而是对我说：“要在倒斗界中出人头地，就要谨记一句话：‘求财，但不贪财。’正所谓盗亦有道，摸金倒斗，取财足够即可，不能取尽。否则，不仅断了同行的财路，又要遭受孽报。孙儿，你记住了？”

我不敢怠慢，一本正经地跪在爷爷身前，点了点头：“逸儿记住了。”

“你已经够了岁数，是该接手咱们家的倒斗手艺了。不过在这之前，我要你向天上的祖宗发毒誓，今后绝不违背祖宗定下的三条规矩！”爷爷忽然坐正，面色严肃。

我自小就清楚祖宗定下的规矩，但不发毒誓可接不下这个担子，赶紧仰面朝天，竖起了三根手指道：“我欧阳逸对列祖列宗发誓，今后出外倒斗，谨遵祖训。凡英雄豪杰之墓不盗，凡穷苦百姓之墓不盗，凡贤明帝王之墓不盗。若违此誓，必遭天谴，不得善终！”

“好！好！好！”爷爷很激动，连说了三声好，接着又靠回藤椅，继续摇起了他的纸扇，“这三条祖训是老祖宗严令绝不能违背的训诫，你既已发誓，就切莫违背，不然祖宗在天有灵，将不再保佑你，切记！”

爷爷说罢，一挥纸扇，在我的额头上轻轻敲了一记，接着说：“我先要你明白倒斗界的一些常识和规矩，你记好了。盗墓，是外界对咱们这种手艺活的称呼，我们欧阳家族属于北派，习惯将之称为倒斗。”

爷爷是从旧社会过来的人，说话文绉绉的，语气不急不缓，听起来很舒服。我虽然急着学习手艺，但也不敢打断他，继续听他说道：“倒斗发源的历史，或许要追溯到周朝，甚至更早。到了后来，才逐渐形成了各种派别。虽然这些派别多而混杂，但是真正有实力能窥探龙楼宝殿的，只有四大派系和两大家族。四大派系中，有以秘术分金定穴的摸金校尉，有以技巧破墓盗宝的掘土夫子，有以势力聚义分财的压马乱魁，有以鲛肺潜水寻藏的镇海猴子。而两大家族，除了我们欧阳家族为其中之一以外，还有江南的马家。咱们欧阳家族的倒斗历史，从唐代就已经开始了，全靠老祖宗留传下来的拆解机关和观星秘术的手段，才能稳立至

今。不过，到了我这一代，天灾战乱贻害，只剩下了你我祖孙二人，实在愧对列祖列宗。我曾经发过誓言，定要培养你成为新一代的倒斗之王，所以，莫要教我失望……”

我听爷爷说到这里，立刻回答：“逸儿一定用心学习手艺，争取成为倒斗之王，一定不会辜负爷爷的期望！”

爷爷说：“孙儿，你刚出生的时候，我曾经为你看了一相。你八字刚硬，面相也极好，眉宇坚挺，天庭宽满，乃领袖之相。所以，对于你将来的成就，我也是放心的。”

他兀自点了点头，接着说：“除了咱们家的三条祖训，你还要忌讳一些东西。首先，我要你记下一句八字真言：南星晦暗，虽死不盗。你倒斗之前，一定要先用我们欧阳家的占星秘术观测南方星象，若南星不吉，就一定不能行动，否则，轻则伤身，重则亡命。再有，天底下有四座杀冢，极其危险。三世血尸墓，这是其一，其二是黑龙困尸墓，其三是鬼火焚尸墓，其四是凶婴护尸墓。这四座古墓，乃倒斗界的四大禁地，其中之凶险，非寻常人所能应付，一旦入内，恐怕大罗金仙也难以助你脱逃，虽然祖上没有严令规定，但我绝不允许你去闯这四座墓！”

听爷爷说到四大禁地，我忽然想起了过世的父亲，他当年就是因为闯入了凶婴护尸墓才丢了性命的。母亲不久之后也郁郁而终。当时我才三岁不到，全靠爷爷一手把我带大。

爷爷似乎知道我在想什么，叹了一口气，说：“你爹爹当年的本领如此高绝，最后还不是身死其中。凶婴护尸，且还排在四大禁地之末，更何况其他三大禁地……孙儿，你要答应我，无论如何，都不可以闯入这四个地方。”

我注视着爷爷，重重地点了点头。

“好了，言归正传。俗语有云：倒斗自古文武不分家，你虽在武功方面略有小成，可咱欧阳家的倒斗手段，其精华却在这文上，我便将它传授给你，且用心记下。”

……

我躺在电脑前，想着当年爷爷传我手艺时的片段，渐渐陷入沉思。如今我已经二十八岁，距那个时候，过去了整整十年。这十年来，我不停地四处历练，积累名气。三年前，群盗会武无头凶冢，争倒斗之王的名号，我凭借一身本事和运气，终于在无头凶冢中拔得头筹，从此一夜成名，成为了公认的倒斗之王。

一时间，我的名字传遍了倒斗界，欧阳家族也登上了倒斗的顶峰。然而树大招风，这却只是噩梦的开始。

原因很简单，我摊上了世上最难缠的“杀冢”——四大禁地。

一个神秘的组织“天罚”，在我名声大起之时，暗中盗去了我们欧阳家族的传家宝。其目的是要我得到四大禁地里的“妖墙精魄”“盘龙乌胆”和“鬼火烈魂”，我须将这三件东西交给他们，他们才会把传家宝交还。

据传，四大禁地中分别藏有“妖墙精魄”“盘龙乌胆”“鬼火烈魂”和“凶婴邪锁”四件至宝，如果有人能集齐这四件宝贝，就能结成天缘，不仅能用这四种东西炼成延年益寿的灵药，还能换来三代都享不尽的富贵。这只是传说，我却没想到居然真有人敢打四大禁地的主意，还以我们家族的传家宝为挟，让我替他们找到其中三件宝贝。



起先我以为是几个蠢贼，曾暗中派人调查过这个组织，但“天罚”行事十分隐秘，在倒斗界根本就没有多少关于他们的行迹，不仅如此，几个弟兄也因此而遭了他们的毒手。不得已之下，我终于向这帮人妥协，带上几个愿意追随我的人，寻找那三座藏有至宝的杀冢，也就是四大禁地中的三世血尸墓、黑龙困尸墓和鬼火焚尸墓。

自古各大龙楼宝殿，无不是以风水理论来确定其位置和布局，所以寻找古墓最好的方法，就是通过观测风水、解读地脉来确定位置。这种本领，要数倒斗界中四大派系之首——摸金校尉，最为擅长。一个月前，我委托了一名关系颇好的摸金校尉，利用风水手段来为我寻找这三座古墓。

足足等了一个月的消息，直到昨天凌晨，他才联系上我，说他已经觅得了一处古墓，根据他的判断，这座古墓属于汉代的墓葬，看其格局，极有可能是四大禁地中的三世血尸墓。这座古墓位于贺兰山脉的主峰——达呼洛老山。

这些天我也详细打听了关于四大禁地的传闻，据说三世血尸墓是四大禁地中最危险的一座，这座墓里边有一面鬼墙，名为魑魅妖墙，而妖墙精魄就藏于魑魅妖墙中。

听着似乎挺简单，可我却没有任何把握能够顺利从这座古墓中找到妖墙精魄，并且安全返回。外界对于四大禁地的认识完全停留在传说阶段，里边究竟有些什么凶险，目前都不可得知。

躺在床上，我不禁又回想起当年爷爷对我的告诫，想着想着，唯有摇头苦笑。爷爷尚在人世，但却患上了老年痴呆，再也管不得我。他当年善于算卦，或许是算到我今后会有此劫，传我手艺的时候才会如此慎重地出言提醒，让我千万别涉足这四个地方。我们欧阳家在倒斗界以家为门，以族为派，传承了千年之久，所以家族观念非常重，我不敢不听爷爷的劝告，但传家宝丢在我的手里，如果不设法取回，在列祖列宗那边可无法交代。

或许只有养足精力，全心应付古墓中的变化，方为上策。我索性不再去想，闭上双眼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我和弟兄们便踏上了旅途，一路奔波暂且不提。之后，众人就抵达了内蒙古的巴彦浩特镇，住进了事先预订好的宾馆。

此次随我前去的有六人：好兄弟张继、掘土夫子吴老头子、摸金校尉刘全胜、吴老头的徒弟王子，还有一对龙凤胎姐弟，女的叫刘梅，男的叫刘兰，他们号称压马双盗，师承压马乱魁。

除了镇海猴子和江南马家，盗墓界各大派别的行家里手算是齐了。此次随我前来的人，张继是为个“友”字，吴老头子和刘全胜是为个“义”字，压马双盗是为个“名”字，可以说各有各的原因，不过发起这次行动的是我，所以他们便都拜我为团头，一切服从指挥。

众人在宾馆住下，睡我旁边的是张继。此人是爷爷收养的孤儿，和我从小玩到大，虽然爷爷没有传他手段，但我暗地里教了他一些，也跟我盗过几次墓，文的东西没学多少，身手倒是很不一般。只可惜他天生是招阴（招惹不干净的东西）的命，以前带他去倒斗，只要开棺的时候有他在，棺材里边的僵尸就很容易被 he 招起来。

晚上正准备睡觉，张继忽然问我：“我说老逸，这三世血尸墓跟咱们以前倒过的斗有什

么不同啊？”

我说：“你问我我问谁去？不过凡事不会空穴来风，既然这斗被传得那么凶，肯定有它危险的地方。”

眼看天色不早了，我连忙摆摆手：“赶紧睡吧，明天有的咱忙呢。”

第二日清晨，我们整理好随身的装备，开始出发。达呼洛老山在当地也是座名山，位于巴彦浩特镇的东南方向，从我们所住的宾馆出发，一个多小时的车程，才能抵达山脚。此山是贺兰山脉的主峰，海拔三千五百五十六米，是内蒙古自治区的最高点，山体呈月牙形，南低北高，看着不算险峻，但真正攀登起来，才知道这座山的部分地方也颇为陡峭。

依照计划，我们首先要进入一个被称为黑谷的小山谷，在那里和一个军火贩子接头，购买一些防身的枪械。这一带活动着许多走私军火的黑商人，他们虽然大多数都是从中东地区或者俄罗斯来的，但却懂得标准的中文。

开始登山的时候，我再次计算昨晚观测过的星象，今天南方“星日马”当值，晦星不显，算是一个倒斗的良辰吉日。欧阳家的人倒斗之前都会观测星象，不管灵不灵，总归是一些信仰，也但愿这个日子能冲一冲三世血尸的凶气，为我们的行动带来成功。

刚翻过一道山脊，张继忽然凑上来问我：“老逸，你说这地方鸟不生蛋的，会有古墓吗？”

我反问道：“许多古基本来就没有明确的地面标记，你觉得凭借摸金校尉来找，失误的几率多大？”

张继一句话答不上来，他虽然挺水，却也深知摸金校尉的厉害。

刘全胜走在张继的旁边，听见我们的谈话，很得意地一笑，这座三世血尸墓正是他找的。这名摸金校尉义字当头，帮过我多次，很值得信赖，此刻步行山中，他心情颇好，上前笑道：“那当然，我们寻龙点穴的手段通天，错不了。”

张继跟刘全胜八字不合，两人总喜欢对着干，他看不得刘全胜自卖自夸，朝刘全胜瞥了一眼，叫起了他的外号：“刘黄瓜，你他妈的自夸起来不交税的？”

刘全胜嘴上功夫也挺厉害，对张继的话不以为意，反倒是回了他一句：“是，我是黄瓜，也比你这个过端午节的好吧？”

刘全胜话里的意思，是在嘲笑张继的丑事。由于张继是个招阴的命，开棺倒斗的时候，老是激起棺材里的僵尸。所谓行有行话，倒斗这一行里，习惯将古墓中的僵尸称为大粽子。所以，他们就给张继冠以“端午”的称号，意思是只要他在古墓里，那就会群粽乱舞，跟过端午节似的。

张继听刘全胜又揭他短，老拿这端午的称号挤对他，想张口大骂，又实在找不到可以反驳的话，样子委屈至极，看得我直想发笑。

黑谷距离山脚很远，我们翻过了好几条山脊，才抵达了这个地方。隐隐见到前方坐着几个人，看样子应该就是军火贩子。

根据道上接头的规矩，此时必须有一个人站出来，跟他们“侃黑”。所谓侃黑，便是用道上的暗语和对方接头的人对话，对上了才能开始交易，对不上，那就只好说句对不起，刀



兵相向，杀人灭口，这种方式，和当年的绿林好汉差不多。

侃黑的暗语十分难懂，而且不同地区的暗语也不尽相同。我们这些人里面，只有吴老头子懂得这里的黑话，这伙黑商人，之前就是吴老头子在跟他们联系。吴老头子明白规矩，首先拦下我们，清了清嗓子，站到队伍前面，用不大不小刚能传到对方耳朵的声音说：“姆过个当头，截路！”意思是：你们来个能代表说话的，我是来这里接货的。

对方起先看到我们有些戒备，相互看了看，听吴老头子说出暗语，知道是道上的人，才稍微放下警惕。很快，里面就有一个人站了起来，估计是他们的头头，他用中原的规矩，朝我们拱拱手，说：“是狼还是雁？哪边的客？”意思是：你们是土匪还是盗墓贼？是哪路的？

看来这伙人的疑心还挺重，不敢轻易放我们过去。暗语中的雁是指盗墓贼，狼是指土匪响马。他问我们是狼还是雁，这是有意在试探我们。

吴老头子开口对他们说：“大雁南北过，鲁财的客！摸把棍子打蛇！”意思是：我们是来自各地的盗墓者，来这里盗墓，买几把枪防身。

道明了身份，对方的老大这才挥挥手示意我们过去。

“你们这些倒斗的我见多了，但很少有人会来这里倒斗，难道这里也有古墓？”说话的是刚才跟吴老头子侃黑那个人，皮肤黝黑，虽不算面恶，但眼睛却贼溜溜地转。

“呵呵，随便混口饭吃，我要的货呢？”我没有回答他的话，而是直接问货。他们这些军火贩子，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虽然这伙人在道上的信誉不错，但跟他们交流还是要谨慎为上。

他对我的反应也没有介意，笑着指了指身后的一个木箱：“老板们，货都在。”同时吩咐手下将箱子打开。

我们走上前去，等表层的稻草被拿开，清一色的AK—47便映入了我们的眼帘。除此之外，还有许多黄澄澄的子弹。

“怎么样，这些都是新货，老板们可满意？”对方老大走上前来问我，神色中显出掩饰不住的得意。

我取出其中一支，支在肩膀上试了试，对他点点头：“不错。”

“乖乖，这家伙我还是第一次见啊，瞧瞧这造型，这膛线，真他妈的美观。我先来它一梭过过瘾！”张继见到宝似的也取出一支，不懂装懂地乱说一通，甚至还跃跃欲试地准备打开保险。

我一见他这架势，顿时就被这小子惊了一下，这才哪儿到哪儿啊，丫的就想开枪，还真当这里是三不管地带。以前我们多在内地活动，那里很难弄到AK—47这种枪支，张继估计是头一回见到这种赫赫有名的自动步枪，心里比较激动。我正准备放下手里的枪去阻止张继，他却早已被枪贩头头及时拦下。

“小心走火，这里还不是没人的地方，枪声可是要引来条子的。”对方头头不停地对张继摇手。

我呵呵一笑，这军火贩子真是港片看多了，还条子。

我们每人都取了一把枪和几块备用弹夹，我给对方老大付了现金，便头也不回地继续上路。军火贩子们则是留在原地，估计在等下一批买枪的顾客。

这次换刘全胜在前方带路，众人跟在后边。这次的目的地，便是那座传言中有去无回的三世血尸墓。这一次路程更远，走走歇歇，一直到太阳偏西，他才喊我们停下来。

“看见前面那座小山头了吗？山头后面的那个去处，就是地方了。你们最好先看看，他妈的邪门极了！”刘全胜指了指前方对众人说。

我循他所指，朝前方望去，大吃一惊。这格局怎么他娘的那么乱？中央一座小山头，小山头的左边是一个光秃秃的土坡，右边是一堆乱石。

正所谓：古墓背山，谓之逆，荒坡在左，谓之反，乱石在右，谓之乱。

三者有其一，已经是大凶之穴，如今居然逆反乱都具备了，真是大凶中的大凶，又有大凶。看来这个古墓，果然不同寻常。

吴老头子走上前同我并肩，皱着眉头，说：“这种格局煞气太重，山头顶上阴气冲天，死气乱，生气无，还是一块血尸地。到时候进去里边，发现真有三口棺材的话……”

“三世血尸墓啊！”刘全胜摇头感叹，“见到这种斗，任谁都得绕着走，咱却还要进去，呵呵，我还真他娘的佩服自己。”

“我说……”张继正要说什么，身边的王子突然惊呼起来，吓了众人一跳。

王子是吴老头子的徒弟，也不知道发现了什么，脸色有些难看。张继刚要发言，冷不防被这声惊呼打断，急道：“你小子找抽是不是，前辈们正讨论呢，瞎嚷嚷什么？”

谁知王子此刻却浑身颤抖，只见他指着前方战战兢兢地说：“鬼……鬼石头……”



第二回 血尸凶地

“什么？”我闻言，立即望向他所指的地方。在那座小山头的顶上，突兀地立着一块上粗下细的石头，就好像一颗巨大的钉子钉在山头顶上。因为石头相对于那座山头来说显得太小，所以一开始大家都没有发现。这石头看起来孤零零的，旁边也没有什么陪衬，看上去十分怪异。

的确，这种如钉子一样扎在墓顶上的石头，行里称为鬼石头。凡是古墓上方被这样的石头钉着，地气立即断绝，古墓里的尸体受到极重的恶气滋养，便会化为“尸魅”。尸魅是由尸体的怨念幻化而成，虽然没人见过实物，但传言尸魅凶厉无比，不仅能够摄人心魂，还会吸尽人的全身精血。

我还是头一回见到插着鬼石头的墓，恐惧谈不上，只是有些好奇。

可王子却慌神了，大睁着眼睛道：“血尸地见鬼石头，里面的尸魅可是堪比千年僵尸的



血魅啊，如果这里边真有三口棺材，那也就是他妈的三只血魅，这……这……”

古墓里有没有血魅倒是说不准，但倒斗界中却有关于此凶的传说，如果脚底下这座古墓里真躺着三只血魅，到时候发起难来，形势恐怕就不妙了。我看向前方的山头，不知是幻觉还是被王子的慌张所感染，此刻我忽然觉得那座山头顶上弥漫着一股让人毛骨悚然的气息，直教人喘不过气来。大伙儿好像也有些心中不安，我左顾右盼，发现每个人的表情都很古怪。

我暗自寻思着，虽然这古墓凶险，但为了得到妖墙精魄，绝不能有丝毫退缩，得先把众人的低落情绪激励起来才可。古人云：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行军打仗，士气最为重要，倒斗更是如此。如果不能让大伙儿找回自信，恐怕到时候进入古墓，谁都无法应付其中惊变。

想到这里，我转身对众人说：“甭管他娘的是尸魅还是血魅，是一只还是三只，这地方是邪门了点，但我认为凭咱的手段，应该不会有什么问题。”

说罢，我又对张继挤了挤眼睛，凭他多年跟我合作的默契，立刻会意，对众人说：“老逸说得对，不就是一块破坟头吗，凭我们那么多高手，还怕搞不定它。谁腿肚子转筋了，报一声，要回去我绝不阻拦。”

吴老头子这时也站了出来：“依老夫看来，虽然这斗被传得很玄乎，但是传言归传言，也不见得就准确。我们这次是有备而来，凡事只要事先准备充足，就不会有什么太大的问题。”

于是大家开始检查身上的装备。枪械、手电筒、折叠铲、匕首、防毒面具、抗毒药物、干粮、备水……觉得没落下什么重要的东西，便往前方的那座小山头进发。

望山跑死马，虽然隔着很远，看那座山头不大，但好不容易走到近前，才发现它其实也不小。我们又这样走了半天，才绕过山头，抵达了山头后方。

一到这里，我立刻就闻到了一股腥臭难闻的气味。血尸地的尸气聚集不散，所以才会发出这样的味道。

张继很讨厌尸臭，皱着眉头先把防毒面具戴上，这才用脚踩着地面开骂：“敢情这下边的主儿属臭鼬的，臭起来真他娘的不含糊。”

我说：“先别管这味道了，老刘，古墓是在这座小山头还是在这缓坡底下？”

刘全胜说：“在这个缓坡的底下。很久以前，这里应该有一处封土堆，只是年代久远，封土堆早就和周围的地形同化了，从外边根本瞧不出来。要不是总体山脉的格局没变，或许连我也没办法找着这里。”

刘兰听说古墓就在脚下，当即取出了自己带来的铲子，对刘全胜说：“你快找到打洞的位置，我和我阿姐来打洞。”

他们压马乱刨善于以力破墓，普通人挖一个小时才能出来的盗洞，放他们这儿也就十多分钟。

除了他们两人，其他人的本事我也都清楚，特别是那个叫王子的，别看他胆小如鼠，可听吴老头子说，他是天生的灵鼻子，能够闻到一般人闻不到的东西，比吴老头子苦练多年的

土鼻子还要强上百倍。对于这本事，我还是比较好奇的。我知道一些倒斗的行家里手，能通过嗅一嗅、舔一舔，推测出古物的年代和来历，但这本事都是积年累月练出来的，从未见过天生的灵鼻子。像王子这种人，行里称为“灵媒”，这种人天生就有一处感官极其灵敏，这种灵敏不仅仅是能发现其他人发现不了的东西那么简单，听闻他们还能接收到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信息。总之这类奇人百年难遇，也算是吴老头子有机缘，给他收到了这么一个“灵媒”徒弟。

刘全胜拿着看风水用的罗盘，寻找打洞的位置，大约一袋烟的工夫，就见他用脚跺着一块地面，大声对我们说：“找到了，往这里垂直打个洞，应该没多深就能挖到墓道。”

吴老头子闻说，当下拿出自己的洛阳铲，敲进去一米。将铲头拔出来的时候，只见上边带出来的泥土，犹如血一样鲜红，可见果真是一块名副其实的血尸地。

使用洛阳铲是他们南派的倒斗方法，主要是将地底下的泥土带出，从泥土中获取古墓信息。

吴老头子用手捏起其中一个红得发紫的土块，放在鼻子前，轻轻嗅了嗅，对我们说：“这里边有墓砖的碎屑，还有夯土，这底下真有座大墓。而且，墓里的血尸气没有那么浓厚，可能是年代久远，被地脉之气冲掉了一些。”

我闻言倍感轻松，墓中的血尸气不多，说明里边的血魅没有那么厉害，或许只停留在尸魅阶段，还没变成血魅。

但后来在古墓中所发生的事情，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里面的危险，也超出了所有人的想象，当然，这是后话。

刘梅姐弟已经准备好了挖土工具，正在看着吴老头子，只等吴老头子辨完土色，就开始动工。王子站在吴老头子身后，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些泥土，神色有些不对劲，似乎有什么话要说，欲言又止。我觉得这小子肯定发现了什么，一会儿得好好问问。

吴老头子没发现王子的异样，他蹲下身子，仔细地观察着其余的泥土，良久，似乎没有发现什么问题，便起身让开，招呼刘梅姐弟来挖盗洞。

两人听吴老头子发话，立刻就摩拳擦掌，开始下铲。只见他们你一铲我一铲，动作不仅迅速，配合得还相当默契。很快，一个大坑就慢慢在他们的铲下形成，旁边挖出来的两堆泥土也渐渐升高，成了两个小小的土丘。其实只要细看，就能发现他们两人的挖掘方式不同，一人一套，看似在各挖各的，实际上却是在配合。而且他们用的铲子也不简单，钢口处居然弯曲成一种奇怪的弧度。看来压马乱魅打盗洞的本事冠绝天下，还少不了器具的因素。

“嘿！这姐弟俩还真不简单，两人打洞的速度都快赶上一穿山甲了。”张继凑到我的身边，惊奇地看着站在坑里疯狂挖地的姐弟俩，啧啧地赞叹道。

我微微一笑，带这两人来，图的就是这个。现在挖洞还是小事，到时候碰到墓墙墓砖什么的挡道，他们到那时才算是派上大用场。

吴老头子这时突然发话：“王子，你去帮我把我的背包拿来，我要抽烟。”

“是，师傅。”王子点头，转身往吴老头子放背包的地方走去。

我始终对王子这个毛头小子很好奇，目光也就跟着他，却见他突然停止了所有动作，静



静地站在原地，慢慢闭上眼睛。我正感到奇怪，就看见他猛地一回头，指着刘梅姐弟所在的方向，大喊：“坑里不对劲，好重的尸气！”

几乎是在同时，正在坑里挖洞的二人突然惊呼起来：“啊！血，好多血！”

我以为他们有危险，一个纵身，跳到了坑洞边。此刻的坑洞已经挖得有一人多深了，刘梅姐弟俩站在坑里，没有出什么事，只是有些慌张，要往地面上爬。我和吴老头子一人拉着一个，将这姐弟俩从洞里拉出来。

“怎么了？”我眉头微皱，对他们姐弟俩问。

刘兰指着洞里，说：“好多血冒出来！”

洞已经很深了，大伙儿先前都没有注意到坑底，听刘兰这么一说，便都朝洞里望去。只见洞底的泥土中，居然有一股红得发黑的血正慢慢往外冒。

王子一见这坑底居然在往外渗血，怪叫一声，往后跳了一大步：“这他妈的什么东西，挖个坑还会挖出血？难不成这块土地它……它是活的？”

我也倒吸一口凉气，倒了这么多年的斗，从来没有见过这种事情，即使这座古墓是和血有关的血尸墓，也仅仅是泥土上带有血气，微微泛红而已。难道说这种凶厉至极的三世血尸墓，真的已经活了？会流血？想到这儿，我只觉得天上的太阳都变冷了，那坑中流出的血水，看起来越发瘆人。

吴老头子却面色平静，他见多识广，没有被这坑底的血水惊得变色，似乎觉得这很正常，对我们说：“大家不要见怪，这只是血尸地的血气凝结造成的。三世血尸墓比寻常的血尸地凶上万倍，具有如此浓重的血气也算是情理之中。”

“这墓血气那么浓重，里面的血魅岂不是很厉害？我……我们还要进去吗？”王子捂着防毒面具的口，不知道是因为鼻子灵敏，被尸气呛着了，还是因为害怕，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颤抖。

刘梅姐弟征求吴老头子的意见：“现在怎么办，继续挖吗？”

吴老头子沉吟片刻，对众人说：“这应该只是正常现象，先等等，如果我没猜错，一会儿坑里的血气散得差不多了，那些血水也会退回去的，到时候再继续挖。”

听了吴老头子的话，众人将信将疑，便都站在坑边等待。果然，过了大约五分钟后，坑里的血水开始慢慢减少，似乎是被土地倒吸了回去。

刘梅姐弟见血水退了，就再次跳到坑里，继续挖掘。看着坑里又掀出来一堆堆泥土，我悬着的心才慢慢放下，忽然又觉得有些不大对劲，平常这个时候，一定会听到张继这小子的声音，怎么此刻忽然那么安静？

我偷偷转过脸去，瞄着离我不远的张继。他背对着我，没有看向坑里，而是微微抬起头来，不知道在看什么地方。我的目光落在他的后背上，他穿着背心，脖子根处的皮肤裸露在外，只见脊椎处，一条淡淡的红色线痕若隐若现。我心中一惊，这种症状，传言只有邪气人体才会出现的，民间也多有称背有红线的人为厉鬼缠身。难道这小子中邪了？

我不敢轻举妄动，偷偷用手肘顶了顶吴老头子。吴老头子问我怎么了，我没有说话，向吴老头子指了指张继的脖子。吴老头子凝神去看，双眼大张，也是倒吸一口凉气。一边的王